

证券代码：600277
债券代码：163399
债券代码：163692

证券简称：亿利洁能
债券简称：20 亿利 01
债券简称：20 亿利 02

公告编号：2021-073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5 号亿利生态广场一号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8 人，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文彪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是合法、有效的。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下属企业签署租赁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

为保障开展武威光伏治沙项目建设施工，拟同意全资子公司甘肃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甘肃亿利腾格里绿土地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光伏治沙土地租赁协议》，向其租赁土地用于发展光伏治沙示范项目。本次拟租赁的光伏治沙土地为两块土地，租赁治理面积合计 4 万亩，租赁期 27 年，整个租赁期总租金（含土地租赁、沙漠治理、治沙管护等费用）为 3.20 亿元。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王文彪、尹成国、王瑞丰、王钟涛、张永春回避表决，5 票回避；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下属企业签署租赁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提请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第一项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亿利洁能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7 日